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爱建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4-066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获得补助金额：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建集团”或“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自2024年7月至2024年10月期间，累计收到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56,179,368.50元（未经审计）

●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上述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自2024年1月至2024年6月期间，累计收到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22,542,190.80元（未经审计），上述情况已对外披露（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7月3日对外披露的临2024-042号公告）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一)获得补助概况

2024年7月至2024年10月期间，爱建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56,179,368.50元（未经审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6.46%。具体情况如下：

(二)具体补助情况

单位：元

序号	获得时间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	补助金额合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比例
1	2024年7月	与收益相关	80,000.00	/
2	2024年8月	与收益相关	238,458.70	
3	2024年9月	与收益相关	460,909.80	
4	2024年10月	与收益相关	55,400,000.00	
合计			56,179,368.50	56.46%

(三)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累计情况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自2024年1月至2024年6月期间，累计收到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22,542,190.80元（未经审计），上述情况已对外披露（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7月3日对外披露的临2024-042号公告）。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自2024年7月至2024年10月期间，累计收到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56,179,368.50元（未经审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6.46%。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划分补助类型并进行会计处理。公司2024年7月至2024年10月期间共收到政府补助金额56,179,368.50元（未经审计），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公司2024年度利润将产生一定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603221　证券简称：爱丽家居　公告编号：临2024-065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5日(星期四) 下午 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8日(星期四) 至12月0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elegant@eletile.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9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2月05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5日下午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宋正兴

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宋锦程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李虹

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朱晓燕

独立董事：金燕华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2月05日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8日(星期四) 至12月0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elegant@eletile.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512-58506008

邮箱：elegant@eletil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日

股票代码：600865　股票简称：百大集团　编号：2024-055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经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通过借壳百大集团实现新西奥电梯集团有限公司上市的计划。

●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百大集团，股票代码：600865）价格于2024年10月30日、10月3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4年10月30日、10月3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以及向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3、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近期股吧等平台出现“新西奥集团即将借壳百大”的市场传闻。公司未接到控股股东关于上述传闻事项的有关信息，也未参与或筹划相关事项。经公司书面函证控股股东西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夏鑫先生，均回函明确表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通过借壳百大集团实现新西奥电梯集团有限公司上市的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以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热点概念炒作风险，审慎判断、理性决策。

4、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4年10月30日、10月3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存在股价短期涨幅较大后续下跌的风险。截至2024年10月31日收盘，公司股票价格为11.52元/股，静态市盈率为319.37倍。根据中证指数官网发布的中上协行业分类市盈率显示，公司所属的行业分类“F52零售业”最新的静态市盈率为21.82倍，公司市盈率明显高于所处行业的平均水平。2024年10月31日，公司股票换手率为10.61%，存在换手率较高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投资。

2、公司认为必要的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持有较大金额的金融资产，资产价格随市场波动较大，可能面临资产价值下跌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859　证券简称：王府井　公告编号：临2024-062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4/2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610.5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54%
累计已回购金额	8,166.9233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1.53元/股~14.33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及2024年5月16日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人民币17.50元/股（含）的价格回购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上述事项已公告，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0日、2024年5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10.50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4.33元/股，最低价为11.5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166.9233万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603291　证券简称：联合水务　公告编号：2024-058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10月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宿迁联合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迁联合市政”）为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后，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下属子公司已累计向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2,484.09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简介

2024年10月2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宿迁联合市政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宿城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宿城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32100120240059399），为公司与农业银行宿城支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32010420240001424）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金额为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情况以保证合同约定为准。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后，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下属子公司已累计向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人民币52,484.09万元。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提高决策效率，统筹安排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含控股、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事项，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2024年度新增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为人民币132,000万元，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担保额度、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担保额度以及下属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合并计算，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6,8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64,800万元，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50,4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一）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07-12
法定代表人	俞伟景
注册资本	42,322.0604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宿迁市幸福北路128号
经营范围	自来水生产、供给；供水器材生产、销售，自来水工程安装及维修服务，水表检验及维修服务；生活、工业污水处理；中水回用（饮用水除外）；污水预处理工程的技术咨询、设计、施工；污水处理设备的销售；自来水、污水水质检测服务。（国家禁止或限制外商经营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智能水务系统开发；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水资源管理；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固体废物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财务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咨询策划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35,143,272.14	3,680,608,635.83
负债总额	1,880,032,742.11	1,878,504,158.80
所有者权益总额	1,755,110,530.03	1,802,104,477.03
项目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27,808,755.27	791,009,979.09
净利润	164,455,558.23	133,384,339.1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宿城支行《保证合同》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宿城支行

债务人：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宿迁联合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主债权本金金额：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与合理性

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公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规划，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该额度时认为：公司下属子公司为公司融资事项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提高决策效率，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21,927.15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主体提供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34,043.0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78.57%。

公司未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亦无逾期对外担保和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600741　证券简称：华域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4-030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8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日（星期五）至11月7日（星期四）下午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huayuqiche@hasco-group.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发布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8日上午11:00~12: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8日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总经理、独立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如有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可能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8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日（星期五）至11月7日（星期四）下午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huayuqiche@hasco-group.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8621-23102080

联系邮箱：huayuqiche@hasco-group.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600480　证券简称：凌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6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14:00-15:00在“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交流方式召开了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现将本次活动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活动召开情况

2024年10月31日，公司董事长罗开全，总经理郑英军，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李超，独立董事马朝松参加了本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本次活动中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1、请介绍一下公司电池壳主要客户及量产情况？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在德国以及国内华北地区、东北地区、华东地区、中南地区、西南地区均建有电池壳体生产线，产能和产量均可充分满足客户需求。目前已量产客户包括保时捷、宝马、一汽红旗、奔驰、光束汽车、江淮汽车、蜂巢、宁德时代及Stellantis北美等国内外主流客户。感谢您的关注。

2、董事长您好，请介绍一下墨西哥亚大目前情况？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墨西哥亚大客户订单在正常开发过程中，2024年年初已经有项目在墨西哥亚大陆续量产。国内转墨西哥储能产品需满足北美新能源头部客户3个月库存量，故目前该产品还在国内生产，感谢您的关注。

3、请说明下三季度业绩同比下降的原因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33.48亿元，同比下降0.4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1亿元，同比增长13.23%。总体来看，公司整体经营保持稳健，但受到汇率影响，汇兑损益增加，净利润环比有所降低。感谢您的关注。

4、听闻公司董秘荣获上海交易所金牛董秘大奖，是否属实？如果属实，是否对公司业绩有所助力？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董秘李超荣获“2023年度金牛董秘奖”，此奖项是由中国证券报主办的金牛系列评选活动之一，此次获奖也代表了资本市场对凌云股份在公司治理、信息披露、规范运作等方面所取得成绩的认可和肯定。感谢您的关注。

5、李超董秘您好，应加大信息发布力度，保证投资者信息公开，公平，公正。如人形机器人应以公告发布。谢谢。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首先感谢您提出的宝贵建议，我们会高度重视，并结合公司自身情况，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6、请问作为央企，公司在回报投资者方面总分10分给自己打几分？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凌云股份坚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兼顾盈利水平、资金需求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近来连续实施现金分红，每年分红均达到当年净利润的30%以上。2024年公司继续加强投资者回报力度，7-9月，连续实施了2023年度和2024年半年度的分红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分别为2.5元和1元，分红总额达到了3.3亿元。感谢您的关注。

7、个人认为，公司股价低估的原因在于管理层没有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导致市场不认可公司的价值，请管理层切实保护好投资者的利益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建议。公司股价走势受多重因素影响，公司将继续努力做好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维护、市值管理等工作。同时公司深知上市公司经营发展质量是决定公司长期价值的最核心因素，因此公司将继续努力做好各项生产经营，提升科技创新能力，不断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坚持现金分红回报股东的长期信任。感谢您的关注。

8、公司布局哪些前沿技术或者产业？现在各行各业都在往人工智能、大数据、虚拟现实等布局，公司是否固步自封，停止发展。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持续提升科技竞争力，充分发挥“1+7”科技创新平台作用，强化创新投入，深化创新合作，推进创新研究，持续提升科技竞争力，同时积极布局新能源电池管理系统及封装系统、汽车流体控制系统、汽车热管理系统、汽车线控转向系统及智能制造工程等。感谢您的关注。

9、请问去年所公布的在手订单500亿，预计在2024年开始量产，24年三季度营收同比负增速，量产在哪里？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去年公布的在手订单主要为汽车零部件产品新项目，这些订单将在未来几年陆续量产释放并贡献销售收入。2024年三季度销售收入略有下降，主要是因为个别子公司出口业务部分产品生命周期结束、塑料管道板块业务销量下滑以及海外客户量产降低所致。感谢您的关注。

10、建议在年报、半年报中公布汽车零部件业务下各产品的营收，毛利等指标。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产品大类包含汽车零部件、塑料管道系统及其他产品，汽车零部件产品种类繁多，按产品明细分类管理目前存在难度，公司将积极探讨产品细分的可行性。感谢您的建议。

11、请问三季度受汇率影响利润损失金额大概在多少？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三季度受汇率影响，公司利润有所降低，汇兑净损益占财务费用比例大概为40%左右。感谢您的关注。

12、2024 年公司全年收入计划 192.60 亿元，请问是否可以完成？谢谢。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坚持将传统优势产业做精、做优、做到极致，推动传统优势产业向模块化、集成化、高端化转型升级。公司紧跟市场和客户需求，强化市场开发和品牌推广，抢抓订单提升销售规模，预计未来会给公司贡献更多营收。感谢您的关注。

13、公司管理层最近是否到欧洲和美洲视察工作？如果去了，对今年WAG公司扭亏是否有信心。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管理层近期在德国、墨西哥分别会见头部车企采购负责人，就未来合作方向进行了深入探讨，并全面调研了德国WAG公司，详细了解供货保障等方面的情况，对各项工作取得的改善提升，给予了认可。德国WAG2024年半年度同比减亏4,555万元，下一步继续深入推进WAG扭亏措施实施。感谢您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关于本次活动的全部内容，投资者可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阅。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300797　证券简称：钢研纳克　公告编号：2024-063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47号）核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圳上[2019]682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2,05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4.5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9,225,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32,966,396.21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6,258,603.79元。上述资金实收情况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9年10月28日出具了中天运[2019]验字第90067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分别与华夏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赵登禹路支行、北京银行中轴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职责履行良好。

公司下属钢研纳克成都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流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钢研纳克江苏检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职责履行良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及存续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存续状态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花桥支行	1102232329000158042	钢研纳克江苏检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分析检测、仪器生产项目	本次注销
2	华夏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10250000002958352	钢研纳克江苏检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分析检测、仪器生产项目	本次注销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赵登禹路支行	0200224019200025519	成都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	已注销
4	北京银行中轴路支行	20000026317500031216302	材料评价创新能力建设项目、营销与服务云平台项目	已注销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府河音乐花园支行	4402939129100108202	成都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	已注销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2024年8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因公司募投项目“钢研纳克江苏检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分析检测、仪器生产项目”已正式建成投产且产生经济效益，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其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负责办理本次专户注销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并将该事项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鉴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该组账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亦相应终止。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信息：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存续状态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花桥支行	1102232329000158042	钢研纳克江苏检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分析检测、仪器生产项目	本次注销
2	华夏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10250000002958352	钢研纳克江苏检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分析检测、仪器生产项目	本次注销

四、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证明

特此公告。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0376　证券简称：首开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82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1月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本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现发布公司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1月7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阜荣街10号首开广场四层会议室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1月7日

至2024年11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6、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7、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
2	关于控股股东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18亿元借款续期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对苏州太湖宝京旅游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苏州宝岛花园酒店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1-3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4-076号）、《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2024-077号）、《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临2024-078号）、《关于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4-079号），于2024年10月2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上述第1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2024-077号），于2024年10月2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首开天鸿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1、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2、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4、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76	首开股份	2024/10/31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4年11月6日9:00—11:30，13:00—15:30。

2、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资格的有效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授权他人出席的，被授权人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方式、传真方式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须在2024年11月6日16:00时前送达、传真或发送邮件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北京市朝阳区望京阜荣街10号首开广场四层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59090982

传真：010-59090983

电子邮件：gudongdahui@bcdh.com.cn

邮政编码：100031

联系人：任女士、侯女士

六、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食宿费用及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1月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控股股东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18亿元借款续期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对苏州太湖宝京旅游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苏州宝岛花园酒店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